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丰市双随机办发〔2022〕2号

关于动态调整丰城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 项清单和工作计划的通知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以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8号）文件要求，按照《江西省市场监管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赣市监明电〔2022〕2号）的安排部署。丰城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依据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报送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工作计划，结合我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际，

编制了《丰城市 2022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丰城市 2022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现予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各部门要严格按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开展抽查，不得擅自清单之外进行抽查（特殊情况除外）。要依照《丰城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单一部门抽查工作细则》和《丰城市 2022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要求，精心组织，统筹实施，务求随机抽查事项全面落实到位。

二、实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

各部门抽查事项清单要及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释和工作实际情况等进行动态调整，并在清单修订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向社会公开，并及时报丰城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备案。

三、科学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各部门要根据《丰城市 2022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有步骤科学组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动态细化优化随机抽查程序和检查内容。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爲，要及时做好后续处理工作，切实提高监管效能，充分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作用。

四、充分发挥信息公示的震慑作用

各部门抽查结束后要在规定的时限依法向社会公布抽查情况。抽查结果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

查情况。抽查结果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信用中国(丰城)、江西省行政执法服务网进行公示,并通过监管平台将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到企业名下。实施差异化管理,使守法守信者畅行天下,违法失信者寸步难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促进市场主体加强自律。

附件:《丰城市 2022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丰城市 2022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丰城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22 年 8 月 2 日

丰城市 2022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	财政局	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法规执行情况、采购活动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九条：“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政府采购活动及集中采购机构的监督检查。监督检查的主要内容是：（一）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执行情况；（二）采购范围、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三）政府采购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3%-10%	1	非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	财政局	对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场所的行政检查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财行（2015）1号）第十九条：“财政部负责制定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和会议定点场所协议书的主要条款，统筹推进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建设，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国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工作。”《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财行（2015）1号）第二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	30%	1	非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p>十条：“省级财政部门负责制定本地区会议定点管理的实施细则，指导、协调和实施本地区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工作，负责本省（区、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的管理与运行维护，指导、协调本地区会议定点场所注册、日常管理、处理投诉等工作，负责本省（区、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监督检查工作。”《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财行〔2015〕1号）第二十一条：“省级以下财政部门根据省级财政部门规定的职责，实施本地区会议定点场所的政府采购工作，设立投诉电话，受理对会议定点场所的投诉，对投诉进行及时处理，并定期将投诉情况汇总报省级财政部门。</p>					
3	财政局	对各单位委托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三十六条：“各单位应当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	委托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	10%	1	非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业务的行政检查	置会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不具备设置条件的，应当委托经批准设立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代理记账。”	业务的单位				
4	财政局	对中介机构是否取得代理记账资格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行政检查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0号，2019年3月14日予以修改）第二条第二款：“本办法所称代理记账机构是指依法取得代理记账资格，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的机构。”《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0号，2019年3月14日予以修改）第三条第一款：“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应当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审批机关）批准，领取由财政部统一规定样式的代理记账许可证。具体审批机关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确定。”《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第六条第	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	10%	1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三款：“审批机关进行全覆盖例行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审批并给予处罚。”					
5	财政局	对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开展情况的行政检查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第十七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实施监督，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并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开。对委托代理记账的企业因违反财税法律、法规受到处理处罚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应当将其委托的代理记账机构列入重点检查对象。”	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	10%	1	非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6	财政局	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会计信息质量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三十二条：“财政部门对各单位的下列情况实施监督：（一）是否依法设置会计帐簿；（二）会计凭证、会计帐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三）”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5%-50%	1	非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四）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是否具备专业能力、遵守职业道德。”					
7	城管局	对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检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83 号)第十五条。	燃气气站	2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生产用净水剂及材料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 第九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保障水质达标情况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七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供水水质保障和《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执行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十五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1	城管局	对供水企业确保水质、水压符合规定和标准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第 726 号）第二十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2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使用供水设备、管网保障水质安全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十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3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制定应急预案的供水企业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二十四条第二款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4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报告情况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二十六条第二款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5	城管局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开展水质检测情况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6 号）第十四条	供水企业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6	城管局	对建筑垃圾处置的行政检查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139 号）第六条。	运输建筑垃圾的单位	10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7	市发改委	对地方事权粮食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的行政检查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40号）第三十八条	县级储备粮存储企业	5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8	市工信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颁布，2014年8月31日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六十二条。 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66号发布，第653号修订）第四条。 3.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30号）第三条、第四条。	民爆物品生产企业	100%	1月/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9	市工信局	对从事采砂、运砂船舶建造的单位未按照国家船舶强制性标准生产的检查	1. 《船舶行业规范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2016年公告第45号）第八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 2. 《江西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二十八条。	船舶修造企业	100%	一年三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0	市工信局（建材股）	对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使用情况的检查	1. 《江西省促进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发展条例》第四条。 2. 《中共丰城市委办公室 丰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丰城市工业和信息化	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生产企业。	10%	每年1次	现场查看	一般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丰办字〔2019〕35号）。					
21	市工信局 （节能股）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法律、法规和节能标准执行情况的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十条、第十二条。 2. 《工业节能管理办法》	全市重点用能监管的工业企业	10%	每年1次	现场查看	一般事项
22	市公安局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民爆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23	市公安局	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行政检查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第十五条	银行业金融机构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24	市公安局	对保安服务公司的行政检查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保安服务公司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25	市公安局	对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的行政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企业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26	市公安局	对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的行政检查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二款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企业	3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27	市公安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条	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8	市公安局	对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真伪、机动车登记信息等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	机动车所有人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9	市公安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单位的行政检查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条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单位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30	市公安局	对机动车驾驶人的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	机动车驾驶人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31	市公安局	对烟花爆竹从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五条	烟花爆竹从业单位	10%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32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公路水运建设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行政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公路工程质量监督规定》、《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督查办法》全文。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单位	20%	1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33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三至四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至二十七条、第三十五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2019）全文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	100%	1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34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全文	客运站	100%	1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政检查						
35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四十六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全文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	20%	1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36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九条、四十三条、四十四条、四十五条；《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全文	机动车维修企业	20%	1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37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全文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	100%	1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随机 38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全文	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20%	1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39	丰城市科技局	对外国人来华工作的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管理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四十三条第二款。 2.《国家外国专家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外交部 公安部关于全面实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制度的通知》（外专发〔2017〕40号）第三点。 3.《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科学技术厅职责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赣厅字〔2018〕105号）。	A、B类高端人才	100%	每年1次	现场查看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40	丰城市林业局	对普及型国外引种试种苗圃、松材线虫病疫木加工板材定点加工企业及应施检疫林业植物及其产品的行政检查	1.《植物检疫条例》第三条第一款、第十条. 2.《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林业部分）》第二条、第五条. 3.《普及型国外引种试种苗圃资格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4.《松材线虫病疫木加工板材定点加工企业审批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5.《江西省松材线虫病防治办法》第二十三条。	木材加工企业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41	丰城市林业局	对生态公益林管护情况的行政检查	1.《江西省生态公益林管理办法》（江西省人民政府令第172号公布，第241号修正）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通知》（厅字〔2019〕39号）第二十条. 3.《林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6〕196号）第七条. 4.《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林资发〔2017〕34号）第二十三条. 5.《江西省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赣办字〔2020〕16号）第十四条。	有公益林管护任务的村委会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42	丰城市林业局	对湿地保护规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含重要湿地保护）的行政	1.《江西省湿地保护条例》第十四条. 2.《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城市规划区湿地保护的决议》第三	各湿地管理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检查	条。					
43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草部门管理的陆生野生动植物的行政检查	1.《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三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五十三条.2.《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九条.3.《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七条、第十九条.4.《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六条.5.《甘草和麻黄草采集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6.《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办法》第十四条.7.《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六条。	陆生野生动植物经营利用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44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1.《产品质量法》第八条.2.《江西省林产品质量安全条例》第三十条。	林产品生产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45	丰城市林业局	对省级森林公园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森林公园条例》第四十条。	省级森林公园管理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46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木种苗生产经营、林木种子质量及国家级森林公园的行政检查	1.《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九条.2.《国家级森林公园设立、撤销、合并、改变经营范围或者变更隶属关系审批管理办法》第十七条.3.《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二条.4.《种子法》第三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五至八十四条、第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八十七条					
47	市民政局	对社会团体活动的监管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社会团体	5%	一年一次	实地核查	一般检查
48	市民政局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活动的监管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民办非企业单位	5%	一年一次	实地核查	一般检查
49	市民政局	对慈善组织活动的监管	慈善法	慈善组织	5%	一年一次	实地核查	一般检查
50	市农业农村局	对农药生产、经营、使用主体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 第216号发布，2017年3月16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一条、四十二条、四十四条、四十五条、四十七条、五十二条、五十三条、五十四条、五十五条、五十六条、五十九条、六十条、六十二条、六十三条。	企业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1	市农业农村局	对农药经营者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 第216号发布，2017年3月16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一条、四十二条、四十四条、四十五条、四十六条、四十	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七条、五十五条、五十六条、五十七条、五十八条、五十九条、六十二条、六十三条、六十四条。					
52	市农业农村局	对种畜禽（蜂种、蚕种）品种质量、生产、销售、使用相关行为的行政处罚（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三十条	种畜禽（蜂种、蚕种）品种	10%	一年两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3	市农业农村局	对农作物种子（种苗）质量、生产、销售相关行为的行政处罚（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七十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其他经营主体	5%	一年两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4	市农业农村局	对养殖场、屠宰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七十四条	养殖场、运输单位、交易市场、屠宰场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5	市农业农村局	对兽药生产活动的行政检查	《兽药管理条例》（2004年4月9日国务院令 第404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	兽药生产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56	市农业农村局	对兽药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兽药管理条例》（2004年4月9日国务院令 第404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	兽药经营场所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7	市农业农村局	对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 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	企业、个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一般检查
58	市农业农村局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	10%	一年两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59	市农业农村局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肥料进行监督抽查的行政检查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	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60	市人社局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特定业务的行政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30%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61	市人社局	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行政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30%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62	市人社局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30%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构、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63	市人社局	对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作制情况的行政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企业	20%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64	市人社局	对经营劳务派遣业务违规行为的行政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企业	10%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65	市人社局	对民办职业培训学校（项目）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违规行为的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5%	每年1次	书面审查	一般检查
66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二十四条	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	10%	一年二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
67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八条	项目建设单位、生产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68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核技术利用单位的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十一条、《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第四十六条	核技术利用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射线装置及转让放射性同位素行为的监管						
69	市水利局	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采砂公司	100%	一年1-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70	市水利局	对单位/个人取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	取水单位	60%	一年1-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71	市水利局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四十三条	参建单位	50%	一年1-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72	市水利局	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第四十五条	质量检测单位	50%	一年1-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73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所及律师承办法律援助事项的行政检查	《法律援助法》第七条、第十六条、第六十条。	律师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74	丰城市司法局	对鉴定人和鉴定机构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司法鉴定条例》 《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 《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鉴定管理工作的通知	对鉴定人和鉴定机构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75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日常执业和内部管理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	基层法律服务所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76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日常执业的行政检查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第 75 项; 2.《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 第 138 号)第五条、第四十四条。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77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日常执业情况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年度考核办法》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78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师事务所(分所)的行政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五十条 2.《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3.《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 第 142 号)第五十九条、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第六十八条、第七十二条。	律师事务所(分所)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79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师的行政检查	1.《律师法》第四条、第四十六条、第五十二条; 2.《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部令 第 112 号)第四十七条第三款、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六条。	律师事务所(分所)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80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日常执业和内部管理情况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基层法律服务所年度考核办法》	基层法律服务所	30%	一年一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8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疗机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行政检查	《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	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疾病防治工作的行政检查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消毒剂和消毒器械及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行政检查	《传染病防治法》、《食品安全法》	消毒产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行政检查	《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	医疗机构及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5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的行政检查	《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	医疗机构及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6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艾滋病预防控制的行政检查	《艾滋病防治条例》	机构和个人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87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行政检查	《传染病防治法》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机构及其工作人员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8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精神卫生工作的行政检查	《精神卫生法》	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89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饮用水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行政检查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传染病防治法》	企业事业单位	10%	=2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0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职业病危害场所、单位和项目的行政检查	《职业病防治法》	企事业单位	0.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疗器械使用的行政检查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行政检查	《传染病防治法》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单位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9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疗机构设置和执业的行政检查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医疗机构及人员	2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的行政检查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实验单位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5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的行政检查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6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行政检查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医疗卫生机构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7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公共场所卫生的行政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法定公共场所及工作人员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98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放射诊疗机构的行政检查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机构及卫生技术人员	1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99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预防接种的行政检查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医疗卫生人员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0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护士的行政检查	《护士条例》	护士及医疗卫生机构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学校卫生、托幼机构卫生工作的行政检查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	直接责任单位或者个人	1%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医师执业的行政检查	《执业医师法》、《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医师及所在机构	2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职业病诊断、鉴定、报告工作的行政检查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职业病防治法》	用人单位、医疗卫生机构	20%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10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对具备使用有毒物品、粉尘超标等易导致职业病因素的作业场所的行政检查	《职业病防治法》、《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用人单位	0.5%	=1 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0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六条、第九十六条第（一）项。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0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企业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三条；《旅行社条例》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	不特定对象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0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二十八条、《旅行社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六条、第五十五条第（一）项。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0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同意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五十四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0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组织旅游者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之外的国家和地区旅游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五十一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	对旅行社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其质量保证金	《旅行社条例》第十三条、第四十八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闻出版旅游局	账户存入、增存、补足质量保证金或者提交相应的银行担保的行政检查						
11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游法》第三十五条：、第九十八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三十二条、第九十七条第（一）项。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或者出租、出借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二十九条、第九十五条第二款。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	对旅游经营者组织、接待出入境旅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十六条、第五十五条、第九十九条。	旅行社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闻出版旅游局	现旅游者从事违法活动或者有违反本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的，未及时向公安机关、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我国驻外机构报告的行政检查						
11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二十八条、第九十五条第一款。	不特定对象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要求旅游者必须参加旅行社安排的购物活动、需要旅游者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或者对同一旅游团队的旅游者提出与其他旅游者不同合同事项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第六十一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为接待旅游者选择的交通、住宿、餐饮、景区等企业，不具有合法经营资格或者接待服务能力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第六十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1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及其委派的导游人员、领队人员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安全的情形，未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并及时报告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三十九条第二款。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1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六十二条第（一）项。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接待不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旅游团队，或者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承担接待旅游团队的相关费用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第三十四条、第六十条。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妥善保管各类旅游合同及相关文件、资料，保存期不够两年，或者泄露旅游者个人信息的行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条、第六十五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政检查						
12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的同意，将旅游者转交给其他旅行社组织、接待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第二款：、六十三条； 《旅行社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三）项。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被指定经营大陆居民赴台旅游业务，或者旅行社及从业人员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政检查	《大陆居民赴台湾地区旅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制作安全信息卡，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的行政检查	《旅游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二条； 《旅游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五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制止履行辅助人的非法、不安全服务行为，或者未更换履行辅助人的行政检查	《旅游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	旅行社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	对旅游团队领队与境外接待社、导游及为	《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第二十条、三十一条。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闻出版旅游局	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其他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向境外接待社、导游和其他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索要回扣、提成或者收受其财物的行政检查						
12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组团社或旅游团队领队未要求境外接待社不得组织旅游者参与涉及色情、赌博、毒品内容的活动或者危险性活动，未要求其不得擅自改变行程、减少旅游项目、强迫或者变相强迫旅游者参加额外付费项目，或者在境外接待社违反前述要求时未制止的行政检查	《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三十条。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2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游行业组织、旅行社为导游证申请人申请取得导游证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二款。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2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报备领队信息及变更情况，或者备案的领队不具备领队条件且拒不改正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人员的行政检查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三十七条。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领队委托他人代为提供领队服务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第五十九条。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向旅游者兜售物品或者购买旅游者的物品的，或者以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向旅游者索要小费等行	《导游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八）项、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八）项；《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为的行政检查						
13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履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职责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一）项、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项、第三十四条第二款。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执业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三十四条。	旅行社、导游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擅自安排购物活动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导游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至第（六）项、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六）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九十八条。。	旅行社、导游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二十六条。	影院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3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电影发行活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第二十四条、第四十七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二条、第五十一条。	影院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3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三十二条第（三）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一条第（二）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三十二条、第九条、第四十一条：。	娱乐场所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第四十八条第（一）项。	娱乐场所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4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未注明“12318”文化市场举报电话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三十三条。	娱乐场所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为未经文化主管部门批准的营业性演出活动提供场地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一条。	娱乐场所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游艺娱乐场所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查的游戏游艺设备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三十条。	娱乐场所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未按《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五十一条。	娱乐场所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第四十九条第(一)项。	娱乐场所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政检查						
14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十五条、第四十四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4%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4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文艺表演团体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项、第二十七条、第四十七条第（二）项。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经纪机构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六条、第四十三条第（一）项。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第五十条第二款、第四十三条第二款。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以假演奏等手段欺骗观众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三款、第五十二条第二款、第四十七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5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批准，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五十一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在演出经营活动中，不履行应尽义务，倒卖、转让演出活动经营权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第五十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擅自举办募捐义演或者其他公益性演出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四条、第四十九条、第四十三条第一款。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在演出前向演出所在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提交演出场所合格证明而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营业性演出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二款、第十七条；《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四十二条；《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二款、第八条第二款、第九条第二款规定，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二款、第八条第二款、第九条第二款、第五十条第二款。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政检查						
15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八条、第五十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四十九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举办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非因不可抗力中止、停止或者退出演出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款、第四十七条第（一）项。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营业性演出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禁止情形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一款。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买卖营业性演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第四十五条。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闻出版旅游局	出许可证、批准文件,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行政检查		体、演员等				
16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印刷宗教用品验证有关批准文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印刷企业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印刷业经营者守法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三条。	印刷企业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擅自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企业或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印刷业管理条例》第八条、第十条、第三十六条。	印刷企业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批准擅自编印内部资料的行政检查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四条、第二十二條。	印刷企业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行政检查	《出版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三条、第三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游局		十一条。					
16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的行政检查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二条、第三十七条第（十一）项。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6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在原发证机关所辖行政区域一定地点设立临时零售点开展其业务范围内的出版物销售活动的行政检查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九条、第三十七条第（十一）项管。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单位、个人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行政检查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七条、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六）项、第三十八条第（五）项、第（十）项。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新闻单位、新闻记者的行为进行行政检查	《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二十六、第三十二条。	新闻单位、记者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	对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人员及其活动进行行政检查	《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七条。	新闻单位、记者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游局							
17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新增报纸出版资源的行政检查	《出版管理条例》第九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新闻单位、记者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地市级、县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标的行政检查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做好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台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第六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付费频道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第四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出租转让播出时段或与系统外机构合资、合作经营广播电视频道（率）、播出时段，与其它播出机构合办广播电视频道（率）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违规处理办法（试行）》第四条；《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十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7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第三条、第二十二條。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六条、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第六十八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五条；《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七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7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调整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跨地区经营）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十三条；《广播电台电视台审批管理办法》第二十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8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的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第四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8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设施保护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三条；《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第四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3%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18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第三条；《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第四条。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5%	1年2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83	市消防救援大队	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②《江西省消防条例》③《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61号）④《消防监督检查规定》（公安部令第107号修订发布、公安部令第120号修正）⑤《江西省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⑥《江西省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治理规定》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①日常监督抽查：对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年至少抽查一次，其他类型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具体比例由大队根据消防监督员及辖区单位数量综合计算确定。②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在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方案	抽查频次根据检查对象履行消防安全职责、消防安全风险、消防安全信用等因素浮动调整，对同一检查对象抽查频次一年内（自然年）原则上不超过两次（不含监督复查），抽查时间	电脑随机抽取，现场实施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明确抽查比例。	间隔至少六个月		
184	市消防救援大队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②《江西省消防条例》③《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22号）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①结合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实施监督抽查；②省级以上消防救援机构制定专项检查方案确定抽查比例。	对同一检查对象抽查频次一年内（自然年）原则上不超过两次（不含监督复查），抽查时间间隔至少六个月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一般检查
185	市消防救援大队	对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活动的监督抽查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②《江西省消防条例》、③《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7号）	在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执业的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机构	①结合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实施监督抽查；②本级消防救援机构制定专项检查方案	对同一检查对象抽查频次一年内（自然年）原则上不超过两次（不含监督复查），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确定抽查比例。	抽查时间间隔至少六个月		
186	市消防救援大队	对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活动的监督抽查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②《注册消防工程师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143号)	在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执业的注册消防工程师	①结合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实施监督抽查；②本级消防救援机构制定专项检查方案确定抽查比例。	对同一检查对象抽查频次一年内(自然年)原则上不超过两次(不含监督复查),抽查时间间隔至少六个月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一般检查
187	丰城市烟草专卖局	零售市场秩序日常检查	《烟草专卖法》 《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	本市范围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零售户	全年按全市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零售户总数20%抽查	每季度	按计划、比例抽取,实地核查(不包含响应举报、投诉和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主动发现问题后开展的问题核查)	
188	应急管理局	对烟花爆竹零售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烟花爆竹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89	应急管理局	对烟花爆竹批发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烟花爆竹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0	应急管理局	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非煤矿山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1	应急管理局	对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非煤矿山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2	应急管理局	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3	应急管理局	对机械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4	应急管理局	对液氨制冷企业安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	重点监督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	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五条				检查	检查对象
195	应急管理局	对建材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6	应急管理局	对一般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7	应急管理局	对存在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8	应急管理局	对有色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199	应急管理局	对轻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200	应急管理局	对纺织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工贸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201	应急管理局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危险化学品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202	应急管理局	对一般化学品生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	危险化学品类	20%	1次	现场	重点监督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	储存的行政检查	五条				检查	检查对象
203	应急管理局	对煤矿企业的生产煤矿回采率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五条	煤矿类	20%	1次	现场检查	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204	丰城市住建局	对总承包特级、一级、铁路二级及部分专业一级建筑业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建筑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05	丰城市住建局	对总承包特级、一级、铁路二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建筑企业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06	丰城市住建局	对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 530号），《江西省民用建筑节能和推进绿色建筑发展办法》	在建项目	7.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07	丰城市住建局	对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管	《宜春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	物业服务企业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08	丰城市住建局	对人防工程的质量的	《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空法〉	在建项目	10%	一年大于	现场检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建局	行政检查	办法》第十四条			等于 5 次	查	
209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探矿权、采矿权企业执法监督检查	《江西省国土资源监督检查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探矿权人、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10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部发证)	《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 592 号)第五条、《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56 号)第四十四条	市级发证的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11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省级以下发证)	《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 592 号)第五条、《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56 号)第四十四条、《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 44 号)第二十二条	市级发证的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12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的行政检查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国土资规〔2015〕6 号)第二十三条	探矿权人、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13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是否按要求公示年度信息的行政检查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国土资规〔2015〕6 号)第二十三条	探矿权人、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14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是否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行政检查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国土资规〔2015〕6号）第二十三条	探矿权人、采矿权人	5%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15	丰城市教体局	对学校的行政检查	《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第八章	全市中小学校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216	丰城市教体局	对公共体育设施内行政检查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全市范围内的公共体育设施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217	丰城市教体局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行政检查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做好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	全市范围内经营高危体育项目的单位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218	丰城市教体局	对违法设立站点的行政检查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第五条	全市范围内违法设立的站点	10%	1	信用检查	一般检查
219	丰城市教体局	对体育类社会团体的行政检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全市范围内体育类社会团体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220	丰城市教体局	对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审查与管理暂行办法》	全市范围内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221	丰城市教体局	对彩票代销者的行政检查	《彩票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全市范围内彩票代销者	10%	1	实地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22	民宗局	对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检查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务院令第426号，2017年8月26日修订）第二十七条；	宗教活动场所	3%	每年两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23	民宗局	对宗教团体的行政检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第250号，2016年2月6日子以修改）第二十五条；	宗教团体	50%	每年一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24	民宗局	对筹备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检查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务院令第426号，2017年8月26日修订）第二十一条；	宗教团体	3%	每年两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25	丰城市气象局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第三十一条： *各级气象主管机构应当加强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组织管理，并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雷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应当符合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规定的使用要求。” 2、《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负责组织管理和指导全国防雷减灾工作。地方各级气象主管机构在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负责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防雷减灾工作。国务院	雷电灾害防御重点单位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行政执法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其他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做好本部门和本单位的防雷减灾工作，并接受同级气象主管机构的监督管理。第二十三条：“已安装防雷装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主动委托有相应资质的防雷装置检测机构进行定期检测，并接受当地气象主管机构和当地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226	丰城市气象局	对建设单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第二十三条：“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应当加强对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的监督与检查，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履行监督责任。公众有权查阅监督检查记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进行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的监督检查时，不得妨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索取或者收受任何财物和谋取其他利益。”第二十七条：“县个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履 5 行监督检查职责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 要求被检查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有关建筑物建设规划许可、防雷装置设	对建设单位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情况的行政检查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行政执法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计图纸等文件和资料，进行查询或者复制：（二）要求被检查的单位或者个人就有关建筑物防雷装置的设计、安装。检测、验收和投入使用的情况作出说明：（三）进入有关建筑物进行检查。					
227	丰城市气象局	对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行政检查	《江西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第十八条第三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气象主管机构和有关部门加强对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监督检查，督促其整改存在的隐患。”	对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行政检查	10%	一年一次	现场检查	行政执法
228	市商务局	成品油市场行政检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19〕42号）：	国内成品油批发、仓储及零售经营企业	1%	每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29	市商务局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的信息报告的行政检查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第二十条。	外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	1%	每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30	市商务局	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的行政检查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412号）第183项。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19〕42号）。	已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企业	5%	每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31	市商务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活动的行政检查	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	外贸企业	3%	每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32	市商务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的行政检查	1.《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 第466号公布,2014年《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四条。2.《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实施办法》(2006年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令 第18号,2015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 第29号修订)第四条;3.《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实施办法》(2006年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令 第18号,2015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令 第29号修订)第二十四条。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条件等情况。	100%	不少于每年1次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
233	丰城市统计局	联网直报数据真实性	统计法	规上企业	1%	半年一次	现场核查	一般检查事项
234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市场主体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1.《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 2.《公司法》第七条; 3.《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三条; 4.《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对市场主体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5.《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6.《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7.《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的行政检查			
235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市场主体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1.《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三十八条； 2.《公司法》第七条； 3.《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4.《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五条； 5.《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6.《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7.《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对市场主体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36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市场主体经营（驻在）期限的行政检查	1.《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九条、第三十八条； 2.《公司法》第七条； 3.《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4.《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五条； 5.《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6.《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7.《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对市场主体经营（驻在）期限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37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市场主体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或者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	1.《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三十八条； 2.《公司法》第七条； 3.《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	对市场主体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或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活动的行政检查	4. 《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五条； 5.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6.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7.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表机构	者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238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行政检查	1.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2. 《公司法》第七条； 3.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4. 《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五条； 5. 《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六条； 6.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7.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39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四十五条； 2. 《公司法》第七条； 3.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4.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	对企业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0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第三十八条； 2. 《公司法》第七条；	企业	对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		3.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人) 任职情况的行政检查			
241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登记的行政检查	1.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四十四条。 2. 《公司法》第七条; 3.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十五条。	企业	对企业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登记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2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1.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四条; 2.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暂行办法》《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暂行办法》《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公示暂行办法》分别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相关市场主体公示信息随机抽查、核查工作作出规定。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对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3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 2.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价格法》规定的经营者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 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	1-5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		价格行为的检查。			
244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制定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的行政检查	《电子商务法》第三十二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是否制定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5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持续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电子商务法》第三十三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是否在其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链接标识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6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电子商务法》第二十七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是否对申请进入平台销售商品或者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提供服务的经营者提交其身份、地址、联系方式、行政许可等真实信息，进行核验、登记，建立登记档案，并定期核验更新。			
247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十一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四条。	企业	企业是否存在未经许可从事拍卖业务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48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以竞买人的身份参与自己组织的拍卖活动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竞买的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二十二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以竞买人的身份参与自己组织的拍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卖活动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竞买的行为			
249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在自己组织的拍卖活动中拍卖自己的物品或者财产权利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二十三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在自己组织的拍卖活动中拍卖自己的物品或者财产权利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0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委托人参与竞买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三十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六条。	企业	是否存在委托人参与竞买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1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竞买人之间、竞买人与拍卖人之间恶意串通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三十七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	企业	是否存在竞买人之间、竞买人与拍卖人之间恶意串通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52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雇佣非拍卖师主持拍卖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拍卖法》第十四条； 2.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雇佣非拍卖师主持拍卖活动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3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进行贿赂以争揽业务行为的行政检查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进行贿赂以争揽业务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4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利用拍卖公告或者其他方法，对拍卖标的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行为的行政检查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利用拍卖公告或者其他方法，对拍卖标的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5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捏造、散布虚假事实，损害其他拍卖人的商业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捏造、散布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	信誉行为的行政检查			虚假事实，损害其他拍卖人的商业信誉行为			
256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拍卖人以不正当手段侵犯他人的商业秘密行为的行政检查	《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第五条。	企业	是否存在拍卖人以不正当手段侵犯他人的商业秘密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7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七条	市场内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企业	对商品市场内出售、购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58	丰城市市场监	对公共场所的管理者、电信业务经营	《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市内重点互联网广告经营者	1. 在互联网页面以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监督管理局	者、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的行政检查			<p>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是否显著标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p> <p>2. 是否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p> <p>3. 是否存在虚假广告；</p> <p>4. 是否存在违法广告代言活动；</p> <p>5. 规上企业是否按照规定报送《广告</p>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业统计报表》； 6. 是否存在其他广告违法行为。			
259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其他违法广告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相关行业	是否存在广告违法行为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60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生产、流通领域产品的行政检查	《产品质量法》第十五条。	产品（商品）	1. 核实被抽查企业的营业执照、市场准入等相关资质信息； 2. 在市场上或者企业成品仓库内待销的产品中随机抽取企业明示合格的产品；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3. 依据有关产品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			
261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食品相关产品进行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四十一条。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	1. 核实被抽查企业的营业执照、市场准入等相关资质信息； 2. 在市场上或者企业成品仓库内待销的产品中随机抽取企业明示合格的产品； 3. 依据有关产品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	1次/年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262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企业进行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四十一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需办理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的生产企业	1. 获证企业是否继续符合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法定条件； 2. 获证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工艺是否发生变化，若发生变化是否按照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 3. 获证企业的原辅材料进货验收制度是否有效运行，是否有针对性地对企业原辅材料的采购进货、入库验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收、保管和使用情况进行抽查； 4. 获证产品是否实施出厂检验，重点检查出厂检验记录和报告； 5. 获证产品包装是否符合标识标注规定，产品包装上是否标注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是否存在误导、欺骗消费者的情况； 6. 获证企业在发现其生产的产品存在可能对人体健康和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生命安全构成安全隐患时，是否立即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通知销售者停止销售，告知消费者停止使用，主动召回产品，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263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且已经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进行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一条。	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且已经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1. 获证企业是否继续符合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法定条件； 2. 获证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工艺是否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p>发生变化，若发生变化是否按照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p> <p>3. 获证企业的原辅材料进货验收制度是否有效运行，是否有针对性地对企业原辅材料的采购进货、入库验收、保管和使用情况进行抽查；</p> <p>4. 获证产品是否实施出厂检验，重点</p>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检查出厂检验记录和报告； 5. 获证产品包装是否符合标识标注规定，产品包装上是否标注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是否存在误导、欺骗消费者的情况； 6. 获证企业在发现其生产的产品存在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构成安全隐患时，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是否立即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通知销售者停止销售，告知消费者停止使用，主动召回产品，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264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	市内重点（高风险）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	食品生产者资质、生产环境条件、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贮存及交付控制、不合格食品管理	1次/年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食品召回、标签和说明书、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管理、信息记录和追溯、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			
265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特殊食品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食品安全法》第五条。	市本级发营业执照的保健食品经营者	对保健食品经营者的监督检查	1次/年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66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气瓶充装单位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气瓶充装单位	资源条件、质量体系运行、气瓶充装工作情况。	1年/1次	现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67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计量器具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六条	计量器具	计量器具是否依法检定，是	不少于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局				否存在计量性能超差			
268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检验检测机构的行政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企业、社会组织、机关和事业单位等性质的检验检测机构	检查检验检测机构是否依法开展检验检测活动，行为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69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标准化法》第五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	企业、社会团体	1、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内容是否符合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2. 企业标准、团体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执行的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是否现行有效； 3. 检查制定的团体标准是否做到技术上先进、经济上合理； 4. 企业自我声明公开自行制			

序号	检查主体	抽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事项类别
					定的企业标准是否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270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商标代理机构代理行为的行政检查	1. 《商标法》第六十八条； 2. 《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第八十九条。	商标代理机构	对商标代理机构行为的行政检查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71	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1. 《商标法》第十六条； 2. 《商标法实施条例》第四条； 3.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对商标使用行为的行政检查	1次/年	现场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丰城市 2022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	财政局	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法规执行情况、采购活动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活动执行情况。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活动执行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书面查看是采购活动执行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1.1-12.31	10%	1	1
2	财政局	对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场所的行政检查	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场所是否正常经营。	1.1-12.31	30%	1	1
3	财政局	对各单位委托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行政检查	各单位委托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	1.1-12.31	10%	1	1
4	财政局	对中介机构是否取得代理记账资格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行政检查	中介机构是否取得代理记账资格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	1.1-12.31	10%	1	1
5	财政局	对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开	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开展情况	1.1-12.31	10%	1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展情况的行政检查					
6	财政局	会计监督检查	1. 依法设置会计账簿情况；2.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情况；3. 会计核算合法合规性；4. 从事会计工作人员是否具备专业能力和遵守职业道德情况；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监督检查事项。	3. 31-12. 31	50%	1	2
7	城管局	对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检查	（一）是否符合燃气发展规划要求；（二）是否有符合国家标准的气源和燃气设施；（三）是否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健全的经营方案；（四）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运行、维护和抢修人员是否经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022. 6— 2022. 12	20%	一年一次	5
8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生产用净水剂及材料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对城市供水单位生产用净水剂及材料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城市供水单位所用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材料等。	2022. 3— 2022. 12	100%	一年一次	1
9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保障水质达标情况的行政检查	对城市供水单位保障水质达标情况的行政检查。城市供水单位对其供应的水的质量负责，其中，经二次供水到达用户的，二次供水的水质由二次供水管理单位负责。城市供水水质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	2022. 3— 2022. 12	100%	一年一次	1
10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供水水质保障和《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执行的行政检查	（一）进入现场实施检查；（二）对供水水质进行抽样检测；（三）查阅、复制相关报表、数据、原始记录等文件和资料；（四）要求被检查的单位就有关问题做出说明；（五）纠正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2022. 3— 2022. 12	100%	一年一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1	城管局	对供水企业确保水质、水压符合规定和标准的行政检查	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应当建立、健全水质检测制度，确保城市供水的水质符合国家规定的饮用水卫生标准。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管网测压点，做好水压监测工作，确保供水管网的压力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禁止在城市公共供水管道上直接装泵抽水。	2022.3—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12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使用供水设备、管网保障水质安全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设备、管网应当符合保障水质安全的要求。用于城市供水的新设备、新管网或者经改造的原有设备、管网，应当严格进行清洗消毒，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水质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2022.6—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13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制定应急预案的供水企业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单位应当依据所在地城市供水水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相应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报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市供水主管部门备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2022.6—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14	城管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报告情况的行政检查	城市供水单位、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接到安全事故或者安全隐患报告的，应当立即向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市供水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	2022.6—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15	城管局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开展水质检测情况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开展水质检测情况的行政检查二次供水管理单位，应当建立水质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人员，加强水质管理，定期进行水质检测并对各类储水设施清洗消毒	2022.6—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况的行政检查	(每半年不得少于一次)。不具备相应水质检测能力的,应当委托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水质检测机构进行现场检测。				
16	城管局	对建筑垃圾处置的行政检查	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城市内的工程施工情况,制定建筑垃圾处置计划,合理安排各类建设工程需要回填的建筑垃圾。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应当向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获得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后,方可处置。	2022.6— 2022.12	100%	一年一次	1
17	市发改委	对县级储备粮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的行政检查	现场逐仓逐货位对粮油库存保管账、统计账、会计账等进行检查;对执行粮油定期质量检验、出入库质量和食品安全检验制度、质量档案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对2022年度县级储备粮油规模落实及轮换等情况进行检查;对粮食购销政策执行制度等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执行“一规定两守则”以及相关政策和标准规范等情况。	2022.3— 2022.12	50%	一年一次	10家
18	市工信局	2022年丰城市民爆生产行业及其他工信系统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条件等情况,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条件等情况。	2022.4-202 2.12	100%	1月/一次	1家
19	市工信局	2022年丰城市民爆生产行业及其他工信系统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1. 是否符合船舶生产条件基本要求; 2. 是否按规定申请船舶建造检验; 3. 是否符合安全生产。	2022.4-202 2.12	100%	3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20	市工信局（建材股）	对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使用情况的检查	散装水泥使用情况。	2022年5月-2022年12月	10%	每年1次	2
21	市工信局（节能）	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法律、法规和节能标准执行情况的检查	1. 对监管对象执行节能法律、法规和节能标准情况开展行政检查。	2022年6月20日-2022年12月30日	10%	每年1次	1
22	市公安局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1)爆破作业单位未按照其资质等级从事爆破作业的；(2)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实施爆破作业，未按照规定事先向爆破作业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报告的；(3)爆破作业单位未按照规定建立民用爆炸物品领取登记制度、保存领取登记记录的；(4)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实施爆破作业的。	2022.3-2022.12	10%	1	1
23	市公安局	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行政检查	(一)金融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上级主管部门有关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建设的批准文件；(二)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或者任务书；(三)技防设施安装平面图、管线敷设图、监控室布置图、物防设施设计结构图；(四)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和相关资质证明；(五)安全产品检验报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者安全技术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六)金库、保管箱库设计、施工人员身份证件复印件及其所从事工种的说明；(七)运钞车停靠位置和营业场所、金库周边环境平面图；	2022.3-2022.12	20%	2	3
24	市公安局	对保安服务公司的行政检查	(一)保安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未经公安机关审核的；(二)未按照本条例的规定进行备案或者撤销备案的；(三)自行招用	2022.3-	10%	1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保安员的单位在本单位以外或者物业管理区域以外开展保安服务的;(四)招用不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的人员担任保安员的;(五)保安服务公司未对客户单位要求提供的保安服务的合法性进行核查的,或者未将违法的保安服务要求向公安机关报告的;(六)保安服务公司未按照本条例的规定签订、留存保安服务合同的;(七)未按照本条例的规定留存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的。	2022.12			
25	市公安局	对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的行政检查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出入库台账	2022.3- 2022.12	10%	2	10
26	市公安局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的行政检查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备案出入库台账	2022.3- 2022.12	30%	每年1次	1家
27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公路水运建设工程的质量监督行政检查	对公路水运建设工程的质量监督检查行政检查	2022-06-28	20%	1	2
28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2022-06-28	100%	1	7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为的年度检查					
29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者经营行为的年度检查	对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022-06-28	100%	1	2
30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的年度检查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2022-06-28	20%	1	4
31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行为的年度检查	对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2022-06-28	20%	1	4
32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旅客运经营者经营行为的年度检查	对道路旅客运经营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2022-06-28	100%	1	2
33	丰城市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年度检查	对从事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2022-06-28	20%	1	8
34	丰城市科技局	对外国人来华工作的行政检查	对外国人来华工作的检查	2022年1月至12月	100%	每年一次	3
35	丰城市林业局	对普及型国外引种试种苗圃、松材线虫病疫木加工板材定点加工企业及应施检疫林业植物及其产品的行政检查	1. 应施检疫的林业植物及其产品是否有《植物检疫证书》，现场检疫是否携带要求检疫的检疫性和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2. 松材线虫病疫木板材定点加工企业管理，核对松材线虫病疫木板材定点加工企业是否有资格证书、台账，加工企业是否按规定时间进行加工，疫木处理是否合格。	2022.4 — 2022.12	5%	一年一次	2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36	丰城市林业局	对生态公益林管护情况的行政检查	1. 生态公益林管护情况 2. 资金补偿发放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2022.4 — 2022.12	5%	一年一次	2
37	丰城市林业局	对湿地保护规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含重要湿地保护)的行政检查	湿地保护规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含重要湿地保护)是否符合要求, 征收、占用、埋填城区湿地、湿地公园是否依法在许可范围之内实施, 是否存在违法侵占湿地情况。	2022.4 — 2022.12	10%	一年一次	2
随机 38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草部门管理的陆生野生动植物的行政检查	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经营利用场所是否存在非法经营(加工)、收购、运输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的违法行为, 核查是否存在出售、收购、运输、携带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或者其产品的行为。	2022.4 — 2022.12	10%	一年一次	2
39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核查食用林产品生产中是否存在《江西省林产品质量安全条例》第二十一条禁止的行为, 核查是否建立林产品生产记录, 核查林产品包装和标识是否符合要求	2022.4 — 2022.12	10%	一年一次	2
40	丰城市林业局	对省级森林公园的行政检查	1. 核查各类资源利用项目是否符合环境保护和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的要求, 森林公园总体规划执行情况, 核查是否按要求编制总体规划 2. 核查是否按总体规划建设管理森林公园风景资源培育措施 3. 核查森林公园管理机构是否采取植树造林、林相改造等措施, 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风景林和多层次、多样性的森林景观, 森林资源保护核查是否禁伐天然阔叶林 4. 核查非天然阔叶林及其他林木是否进行抚育性或者更新性采伐; 核查森林防火制度、旅游安全责任制度、事故报告制度以及各类安全保护设施、警示标识的设置情况 5. 核查是否开放房地产, 修建破坏景观、污染环境的工程设施	2022.4 — 2022.12	10%	一年一次	2
41	丰城市林业局	对林木种苗生产经营、林木种子质量及国家级森林公园的	1. 生产经营许可证执行情况核查是否取得有效的许可证; 2. 核查实际生产地点与许可证核准的地址是否一致包装包装符合要求	2022.4 — 2022.12	10%	一年一次	2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行政检查	3. 核查标签填写和使用是否正确、规范 4. 生产经营档案档案资料核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核查档案内容是否正确、规范；核查档案的真实性				
42	市民政局	对社会团体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	1.社会团体在申请登记时是否存在弄虚作假、骗取登记等不合法行为。2.社会团体是否依法进行变更、注销登记。3.社会团体法人治理结构是否符合要求。4.社会团体重大活动是否向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报告备案并接受指导。5.社会团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从事活动。6.未经登记以及被撤销登记的社会团体，是否擅自以及继续以社会团体名义从事非法活动。7.社会团体被责令限期停止活动或被撤销后，是否按时上缴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8.社会团体是否按规定接受年度检查。9. 社会团体是否按规定进行银行账户及印章备案。	2022. 4. 1— 2022. 12. 31	10%	一年一次	15
43	市民政局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民办非企业单位在申请登记时是否存在弄虚作假、骗取登记等不合法行为。 2. 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依法进行变更、注销登记。 3. 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是否符合要求。4. 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依据法律、法规从事活动。5. 未经登记以及被撤销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擅自以及继续以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从事非法活动。6. 民办非企业单位被限期停止活动或被撤销后，是否按时上缴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7. 民办非企业单位是否按规定接受年度检查。	2022. 4. 1— 2022. 12. 31	10%	一年一次	25
44	市民政局	对慈善组织活动的行政检查	1. 是否按照慈善宗旨开展活动的；2. 是否以营利为目的 3. 是否有自己的名称和住所 4. 是否有组织章程， 5. 是否有符合条件的组织机构和负责人. 6. 是否报送年度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或者报备募捐方案的. 7. 是否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	2022. 4. 1— 2022. 12. 31	100%	一年一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45	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双随机检查	对农药生产、经营、使用主体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7-10月	5%	一年一次	1
46	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双随机检查	对农药经营者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7-10月	3%	一年一次	10
47	市农业农村局	畜禽双随机检查	对种畜禽（蜂种、蚕种）品种质量、生产、销售、使用相关行为的行政处罚（检查）	7-10月	10%	一年一次	1
48	市农业农村局	种子检查	对农作物种子（种苗）质量、生产、销售相关行为的行政处罚（检查）	4-9月	2%	一年一次	7
49	市农业农村局	畜禽双随机检查	对养殖场、屠宰场的行政检查	7-10月	10%	一年一次	1
50	市农业农村局	兽药双随机检查	对兽药生产活动的行政检查	7-10月	10%	一年一次	1
51	市农业农村局	兽药检查	对兽药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6-8月	10%	一年一次	2
52	市农业农村局	动物防疫双随机检查	对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的行政检查	7-10月	5%	一年一次	4
53	市农业农村局	饲料双随机检查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7-10月	10%	一年一次	1
54	市农业农村局	肥料双随机检查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肥料进行监督抽查的行政检查	7-10月	2%	一年一次	7
55	市人社局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特定业务的行政检查	1. 核查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2. 核查经营情况年度报告；机构开展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就业和创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测评、人力资源培训、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等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是否备案；	2022年4月至8月	30%	每年1次	2
56	市人社局	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行政检查	1. 核查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2. 核查是否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	2022年4月至8月	30%	每年1次	2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57	市人社局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构、办理变更或注销登记情况的行政检查	1. 核查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2. 核查经营情况年度报告；机构开展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就业和创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测评、人力资源培训、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等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是否备案； 3. 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终止经营活动是否书面报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2022年4月至8月	30%	每年1次	2
58	市人社局	对企业实行不定时作工时制和综合计算工作制情况的行政检查	核查企业职工花名册、劳动合同、考勤表、工资发放记录、职代会会议记录等	2022年4月至8月	20%	每年1次	2
59	市人社局	对经营劳务派遣业务违规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核查注册资本是否不少于人民币二百万元；核查是否有与开展业务相适应的固定的经营场所和设施；核查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管理制度 2. 现场查看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有关规定的情况	2022年4月至8月	10%	每年1次	3
60	市人社局	对民办职业培训学校（项目）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违规行为的行政检查	1. 检查办学许可证是否租借给他人使用；核查办学许可证许可期限是否在有效期内；核查实际办学场所与办学许可证上登记的地址是否一致等。 2. 现场检查校舍、理论教学与实训场地、设施设备。 3. 现场检查全体教学、管理人员，随机抽查教师和管理人员，核对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术职务证书。 4. 随机抽查两个培训职业，核对教学（培训）计划、大纲和教材是否符合国家职业标准。	2022年4月至8月	5%	每年1次	2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61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排污许可制度落实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在线监控设备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环境应急管理情况等。	2022.04 — 2022.12	10%	一年二次	16 (8*2)
62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的行政检查。	检查建设项目新建期间以及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污染防治制度落实情况。	2022.06 — 2021.12	10%	一年一次	10
63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对核技术利用单位的行政检查。	对核技术利用、伴生放射性矿开发利用中的放射性污染防治进行监督检查；对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单位的放射性污染防治进行监督检查。	2022.07— 2022.12	10%	一年一次	10
64	市水利局	2022年河道采砂现场监督检查工作计划	1、河道采砂许可；2、采区的日常监管工作；3、采砂船的安全生产工作。	2022年6月—10月	100%	1	2
65	市水利局	做好2022年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	1. 方案管理；2. 组织管理；3. 方案实施；4. 规费征缴；5. 设施验收。	2022年4月—10月	50%	1	5
66	市水利局	2022年对单位、个人取水行为的行政检查计划	许可的取水单位取用水情况。	2022年7月—12月	60%	1	6
67	市水利局	2022年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检查	对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2022年7月—12月	50%	1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68	丰城市税务局	对纳税人是否按期缴纳税款的监管(行政检查)	对纳税人是否按期缴纳税款的监管(行政检查)	2022.04.07	1%	1	1
69	丰城市税务局	对个体工商户的纳税定额的行政检查	对个体工商户的纳税定额的行政检查	2022.04.07	1%	1	1
70	丰城市税务局	对企业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行政检查	对企业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行政检查	2022.04.07	1%	1	1
71	丰城市税务局	对纳税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的行政检查	对纳税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的行政检查	2022.04.07	1%	1	1
72	丰城市税务局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是否按期申报的监管(行政检查)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是否按期申报的监管(行政检查)	2022.04.07	1%	1	1
73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所及律师承办法律援助事项的行政检查	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是否按照相关规定,遵纪守法。对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业务活动开展情况检查。	2022.7.5— 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2家
74	丰城市司法局	对鉴定人和鉴定机	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司法鉴定机构业务范围内的能	2022.7.5—	30%	一年一次	1家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构的行政检查	力测评是否按规定通过。	2022.12.30			
75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日常执业和内部管理情况的行政检查	规范管理，基层党建等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1家
76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日常执业的行政检查	在执业活动中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规章，遵守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履行法定职责的情况；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1家
77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日常执业的行政检查	规范执业，行业党建。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1家
78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师事务所（分所）的行政检查	监督律师事务所在开展业务活动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2家
79	丰城市司法局	对律师的行政检查	在执业活动中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职业道德、执业纪律的情况。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2家
80	丰城市司法局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日常执业和内部管理情况的行政检查	1. 基层法律服务所以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符合执业法定条件情况；2. 基层法律服务所以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行应当报批或者备案事项的情况；3. 基层法律服务所以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022.7.5—2022.12.30	30%	一年一次	1家
8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医疗机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4-2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7
8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5%	=1次/年	7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法局	局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疾病防治工作的行政检查		2022-10-31			
8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消毒剂和消毒器械及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4-2 至 2022-10-31	10%	=1 次/年	3
8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母婴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 次/年	6
85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4-2 至 2022-10-31	25%	=1 次/年	7
86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艾滋病预防控制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 次/年	2
87	丰城市卫生健康	2022年丰城市卫生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10%	=1 次/年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行政检查		至 2022-10-31			
88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精神卫生工作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1
89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饮用水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10%	=1次/年	2
90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职业病危害场所、单位和项目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0.5%	=1次/年	1
9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医疗器械使用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7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9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10%	=1次/年	1
9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医疗机构设置和执业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0%	=1次/年	6
9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1
95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4-2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7
96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4-2 至 2022-10-31	10%	=1次/年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97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公共场所卫生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10%	=1次/年	11
98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放射诊疗机构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10%	=1次/年	3
99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预防接种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5
100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护士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7
101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学校卫生、托幼机构卫生工作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1%	=1次/年	1
102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医师执业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5%	=1次/年	7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政检查					
103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职业病诊断、鉴定、报告工作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20%	=1次/年	1
104	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2年丰城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对具备使用有毒物品、粉尘超标等易导致职业病因素的作业场所的行政检查	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卫生标准规定情况	2022-3-23 至 2022-10-31	0.5%	=1次/年	1
105	市消防救援大队	丰城市“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检查计划	①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②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③对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活动的监督抽查、④对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活动的监督抽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①日常监督抽查： 对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年至少抽查一次，其他类型的消防安	抽查频次根据检查对象履行消防安全职责、消防安全风险、消防安全信用等因素浮动调整，对同一检	24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全重点单位抽查具体比例由大队根据消防监督员及辖区单位数量综合计算确定。②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在消防安全专项检查方案明确抽查比例。	查对象抽查频次一年内（自然年）原则上不超过两次（不含监督复查），抽查时间间隔至少六个月	
106	市医疗保障局	对医疗保险基金使用情况的检查	监督检查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2022.3-2022.12	1%	每年1次	2
107	市医疗保障局	对用人单位社会保险登记的行政检查	用人单位办理医疗保险登记情况	2022.3-2022.12	1%	每年1次	2
108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烟花爆竹零售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烟花爆竹零售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09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烟花爆竹批发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烟花爆竹批发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0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1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2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3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机械企业	对机械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114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夜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夜氨制冷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5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建材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建材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6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一般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一般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2
117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存在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存在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查计划					
118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有色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有色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19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轻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轻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2
120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纺织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纺织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121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2
122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	对一般化学品生产、储存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20%	1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管理局对一般化学产品生产、储存的行政检查计划					
123	应急管理局	2022年丰城市应急管理局对煤矿企业的生产煤矿回采率的行政检查计划	对煤矿企业的生产煤矿回采率的行政检查	2022.3.25-2022.12.31	50%	1次	2
124	丰城市住建局	对总承包特级、一级、铁路二级及部分专业一级建筑业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	建筑业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年07月	30%	一年一次	1
125	丰城市住建局	对总承包特级、一级、铁路二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的行政检查	建筑业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检查	2022年07月	10%	一年一次	24
126	丰城市住建局	对民用建筑节能强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及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情况;(二)设计、图审、施工、监	2022年07月	10%	一年一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理和检测各方执行建筑工程节能标准的情况。				
127	丰城市住建局	对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管	1、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情况，2、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情况，3、物业管理项目的招投标、物业服务合同的签订情况，4、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5、物业服务信息公示情况，6、其他不正当经营行为	2022年09月	5%	一年一次	3
128	丰城市住建局	对人防工程的质量的行政检查	对人防工程的质量的行政检查	2022年07月	20%	一年大于等于5次	大于等于10
129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探矿权、采矿权企业执法检查	探矿权、采矿权企业矿产资源勘查、开采、保护情况是否依法依规	2022.3--2022.12	5%	一年一次	1
130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部发证)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部发证)	2022.3--2022.12	5%	一年一次	1
131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的行政检查(省级以下发证)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情况(省级以下发证)	2022.6--2022.12	5%	一年一次	1
132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履行法	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情况	2022.6--2022.12	5%	一年一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定义务的行政检查					
133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是否按要求公示年度信息的行政检查	矿业权人是否按要求公示年度信息	2022.6--2022.12	5%	一年一次	1
134	丰城市自然资源局	对矿业权人是否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行政检查	矿业权人是否存在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情况	2022.6--2022.12	5%	一年一次	1
13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3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企业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检查	不特定对象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3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3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同意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39	丰城市文化广	对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组织旅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游者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之外的国家和地区旅游的行政检查					
14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在规定时间内向其质量保证金账户存入、增存、补足质量保证金或者提交相应的银行担保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或者出租、出借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以其他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方式非法转让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14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游经营者组织、接待出入境旅游,发现旅游者从事违法活动或者有违反本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的,未及时向公安机关、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我国驻外机构报告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4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检查	不特定对象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要求旅游者必须参加旅行社安排的购物活动、需要旅游者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或者对同一旅游团队的旅游者提出与其他旅游者不同合同事项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7	丰城市文化广	对旅行社为接待旅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游者选择的交通、住宿、餐饮、景区等企业,不具有合法经营资格或者接待服务能力的行政检查					
14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及其委派的导游人员、领队人员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安全的情形,未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并及时报告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4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接待不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旅游团队,或者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承担接待旅游团队的相关费用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5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妥善保存各类旅游合同及相关文件、资料,保存期不够两年,或者泄露旅游者个人信息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的同意,将旅游者转交给其他旅行社组织、接待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被指定经营大陆居民赴台旅游业务,或者旅行社及从业人员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制作安全信息卡,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未制止履行辅助人的非法、不安全服务行为,或者	旅行社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未更换履行辅助人的行政检查					
15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游团队领队与境外接待社、导游及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其他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向境外接待社、导游和其他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索要回扣、提成或者收受其财物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组团社或旅游团队领队未要求境外接待社不得组织旅游者参与涉及色情、赌博、毒品内容的活动或者危险性活动，未要求其不得擅自改变行程、减少旅游项目、强迫或者变相强迫旅游者参加额外付费项目，或者在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境外接待社违反前述要求时未制止的行政检查					
15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游行业组织、旅行社为导游证申请人申请取得导游证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5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报备领队信息及变更情况,或者备案的领队不具备领队条件且拒不改正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6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人员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领队委托他人代为提供领队服务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向旅游者兜售物品或者购买旅游者的物品的,或者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以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向旅游者索要小费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16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履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职责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执业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擅自安排购物活动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旅行社、导游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6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检查	影院	2月-12月	5%	1年2次	4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游局						
16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电影发行活动的行政检查	影院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6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7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7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7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7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	对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	娱乐场所	2月-12月	5%	1年2次	4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游局	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未注明“12318”文化市场举报电话的行政检查					
17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为未经文化主管部门批准的营业性演出活动提供场地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7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游艺娱乐场所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查的游戏游艺设备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7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未按《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5%	1年2次	4
17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78	丰城市文化广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4%	1年2次	4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的行政检查					
17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文艺表演团体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经纪机构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以假演奏等手段欺骗观众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批准,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在演出经营活动中,不履行应尽义务,倒卖、转让演出活动经营权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擅自举办募捐义演或者其他公益性演出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8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在演出前向演出所在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提交演出场所合格证明而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营业性演出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二款、第八条第二款、第九条第二款规定,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8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19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演出举办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非因不可抗力中止、停止或者退出演出等行为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营业性演出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禁止情形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买卖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行政检查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印刷宗教用品验证有关批准文件情况的行政检查	印刷企业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印刷业经营者守法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	印刷企业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	对擅自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	印刷企业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游局	企业或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19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未经批准擅自编印内部资料的行政检查	印刷企业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行政检查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的行政检查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2月-12月	3%	1年2次	3
19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在原发证机关所辖行政区域一定地点设立临时零售点开展其业务范围内的出版物销售活动的行政检查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2月-12月	5%	1年2次	4
20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单位、个人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行政检查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	2月-12月	5%	1年2次	4
201	丰城市文化广	对新闻单位、新闻记	新闻单位、记者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者的行为进行行政检查					
20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人员及其活动进行行政检查	新闻单位、记者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03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新增报纸出版资源的行政检查	新闻单位、记者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04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地市级、县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标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205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付费频道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06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出租转让播出时段或与系统外机构合资、合作经营广播电视频道(率)、播出时段,与其它播出机构合办广播电视频道(率)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07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208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情况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09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调整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跨地区经营)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10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的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11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广播电视设施保护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3%	1年2次	3
212	丰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对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的行政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等	2月-12月	5%	1年2次	4
213	丰城市教体局	对公共体育设施的行政检查 m	体育设施非法侵占	2022/4/8-2022/5/20	10%	1	2
214	丰城市教体局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行政检查	1 体育设施 2 相关证照 3 社会体育指导员 4 安全保障	2022/4/8-2022/6/24	10%	1	2
215	丰城市教体局	对违法设立站点的	站点开展健身气功训练情况	2022/4/8--	10%	1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行政检查		2022/7/22			
216	丰城市教体局	对学校的行政检查	学校安全管理	2022/4/8-2022/10/28	10%	1	15
217	丰城市教体局	对体育类社会团体的行政检查	1 登记审查 2 开展活动 3 年审 4 违法行为 5 清算事项	2022/4/8-2022/10/28	10%	1	1
218	丰城市教体局	对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行政检查	登记审查、开展活动、违法行为、年审、清算事宜	2022/4/8-2022/10/28	10%	1	2
219	丰城市教体局	对彩票代销者的行政检查	1 赊销行为 2 宣传行为 3 不正当竞争行为 4 代销行为 5 销售对象	2022/4/8-2022/10/28	10%	1	1
220	民宗局	2022 年行政检查-对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检查	1. 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情况（重点是涉及行政审批、备案的项目情况，特别是场所扩建、异地重建，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情况；以及有无主持宗教活动的教职人员或者符合本宗教规定的其他人员，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和主要教职人员任职备案情况）；2. 建立和执行场所管理制度情况；3. 登记项目变更情况；4. 宗教活动和涉外活动情况；5. 财务、资产情况和接受、使用捐赠情况；6. 从事公益慈善情况；7. 其他应当检查的情况。	2022-04-04	3%	每年两次	4
221	民宗局	2022 年行政检查-对宗教团体的行政检查	1. 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情况；2. 履行法定职能（《宗教事务条例》第八条规定的）情况；3. 登记项目变更情况；4. 人员和机构变动的情况；5. 按照章程开展活动（含涉外活动）的情况；6. 财务、资产情况和接受、使用捐赠情况；7. 涉及行政审批项目办理有关情况；8. 其他应当检查的	2022-04-04	50%	每年一次	2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情况。				
222	民宗局	2022 年行政检查-对筹备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检查	1. 管理组织、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管理人员情况；2. 建设用地情况；-3. 有关建筑建设情况；4. 筹备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5 办理国家规定的有关证明情况；6. 其他应当检查的情况。	2022-04-04	3%	每年两次	4
223	丰城市气象局	丰城市气象局 2022 年上半年行政检查计划(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	对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防雷装置设计审核与竣工验收工作情况. 应当安装防雷装置的建筑物防雷装置安装情况；已安装防雷装置的建筑物定期检测情况.	2022. 01-20 22. 06	10%	每半年 1 次	5
224	丰城市气象局	丰城市气象局 2022 年下半年行政检查计划(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	对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防雷装置设计审核与竣工验收工作情况. 应当安装防雷装置的建筑物防雷装置安装情况；已安装防雷装置的建筑物定期检测情况.	2022. 07-20 22. 12	10%	每半年 1 次	5
225	市商务局	成品油市场行政检查	成品油市场行政检查	10-11 月	1%	每年 1 次	1
226	市商务局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的信息报告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的信息报告的行政检查	10-11 月	1%	每年 1 次	1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的行政检查					
227	市商务局	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的行政检查	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的行政检查	10-11月	5%	每年1次	3
228	市商务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活动的行政检查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活动的行政检查	10-11月	3%	每年1次	1
229	市商务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的行政检查	对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的行政检查	10-11月	100%	不少于每年1次	1
230	市商务局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行政检查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行政检查	10-11月	100%	不少于每年1次	1
231	丰城市统计局	对规上企业双随机的工作计划	联网直报数据真实性	2022年7月1日	1%	半年一次	8家
232	市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行政检查	对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行政检查	12月底前完成	1.5%	1次/年	914户
233	市市场监管局	对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对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12月底前完成	3%	1次/年	256户
234	市市场监管局	对生产列入目录	企业是否保持发证时的状态	12月底前	10%	每年一	2家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产品且已经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进行行政检查				次	
235	市市场监管局	2022 医疗器械风险隐患排查（对单位使用医疗器械的行政检查）	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第六十九条，《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食药监总局令 第 18 号）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开展医疗器械使用质量检查。	2022 年 12 月 25 日前	15%	1	7
236	市市场监管局	对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的行政检查	食品生产者资质、生产环境条件、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贮存及交付控制、不合格食品管理和食品召回、标签和说明书、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管理、信息记录和追溯、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	4 月-12 月	10%	1 次/年	10
237	市市场监管局	对保健食品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对照《食品销售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对经营资质、经营条件、食品标签等外观质量状况、食品安全管理机构 and 人员、从业人员管理、经营过程控制情况、市场开办者、柜台出租者和展销会举办者、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食品贮存和运输经营者、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特殊食品等内容进行检查。	2022 年 3 月至 12 月底	5%	每年一次	18 家
238	市市场监管局	对保健食品生产者的行政检查	对照《食品生产日常监督检查要点表》对生产环境条件、进货查验结果、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结果、贮存及交付控制、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从业人员管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食品添加剂生产者管理等方面进行检查。	2022 年 3 月至 12 月底	100%	每年一次	1 家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239	市市场监管局	对餐饮服务经营者日常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依据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开展全项目检查。	2022年3月至12月底	1%	每年一次	19家
240	市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12月底前	10%	1次/年	9家
241	市市场监管局	2022年对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的行政检查年度计划	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是否违反《直销管理条例》	3月-12月	20%	1次/年	14户
242	市市场监管局	对辖区内的广告发布单位按规定报送《广告业统计报表》的行政检查	1、是否按照广告发布登记从事广告发布活动； 2、是否按要求配备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 3、是否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 4、发布的广告内容是否合法。	12月底前	100%	1次/年	1家
243	市市场监管局	对食品相关产品进行行政检查	1. 核实被抽查企业的营业执照、市场准入等相关资质信息； 2. 在市场上或者企业成品仓库内待销的产品中随机抽取企业明示合格的产品； 3. 依据有关产品标准对产品进行检验。	12月前	30%	1次/年	8户
244	市市场监管局	对药品零售企业的行政检查	是否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2月底前	10%	1次/年	23家
245	市市场监管局	对进口药品（包括进口药品、进口药材、临时进	是否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2月底前	10%	1次/年	14家

序号	检查主体	年度计划名称	检查内容	计划开展时间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数量
		口药品)的行政检查					
246	市市场监管局	对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行政检查	依据《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规则》检查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状况	3月至12月	5%	1次/年	45家
247	市市场监管局	对化妆品经营企业的行政检查	是否按照《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经营。	4月-12月	5%	1次/年	10家
248	市市场监管局	商标使用行为	对商标使用行为的行政检查	4月-12月	10%	1	20户